# 评分标准

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着公平、公正、科学、择优的原则，对初步审查合格的投标进行以下各方面的综合评议。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, 加上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计算出的价格分，即为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。除价格分外，评委评分可保留1位小数，评标最终得分保留2位小数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项目 | 分值 | 评标要点及说明 |
| 1 | 投标报价 | 0-15分 |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（小数点保留两位）：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15。 |
| 2 | 企业资质 | 0-5分 | 1.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CS3及以上得3分，CS2得1分，CS1不得分。2.投标人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，达到二级及以上的得2分，三级得1分，四级不得分。（以上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原件，否则不得分） |
| 3 | 体系认证 | 0-5分 | 投标人具有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EC20000-1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，最高得5分。（以上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原件，否则不得分）。 |
| 4 | 案例 | 0-3分 |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案例每个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及原件，否则不得分。 |
| 5 | 拟派项目人员技术力量 | 0-10分 | 1.承担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工信部或人社部（厅）颁发的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；工信部或人社部（厅）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；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。每具备1个证书得2分，最高得6分。2.承担本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工信部或人社部（厅）颁发的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；工信部或人社部（厅）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。每具备1项证书得2分，最高得4分。注：需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或网上查询截图（显示查询网址），人员需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投标人本单位社保证明，非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或无社保证明不得分。  |
| 6 | 实施方案 | 0-12分 |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价，包含项目组织、进度计划安排、项目实施流程等内容。1.项目组织科学、进度计划安排合理、项目实施流程可操作性强，得9(不含)-12分；2.项目组织较科学、进度计划安排较合理、项目实施流程可操作性较强，得6(不含)-9分；3.项目组织科学性不强、进度计划安排合理性一般、项目实施流程可操作性较差，得0(不含)-6分；4.未提供，得0分。 |
| 7 | 培训方案 | 0-10分 |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。1.培训内容完整、培训方式科学，得7(不含)-10分；2.培训内容较完整、培训方式较科学，得4(不含)-7分；3.培训内容完整性较差、培训方式科学性较差，得0(不含)-4分；4.未提供，得0分。 |
| 8 | 技术参数与功能配置 | 0-30分 | 符合明确招标文件“技术要求”技术参数指标得30分。负偏离每一项扣1.5分，扣完为止。招标参数中若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未提供的视为负偏离。 |
| 9 | 售后服务 | 0-10分 |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（服务措施、维护能力、回访等）进行评分。1.售后服务机构明确、售后服务人员安排合理、服务响应时间迅速得7（不含）-10分；2.售后服务机构明确、售后服务人员安排较合理、服务响应时间较迅速得4(不含)-7分；3.售后服务机构明确、售后服务人员安排合理性较差、服务响应时间较慢得0(不含)-4分；4.不提供得0分。 |